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批)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期权简称:钧达JL04
● 期权代码:037328
● 预留授予日(第一批):2023年1月16日
● 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日(第一批):2023年2月16日
●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第一批):60.92元/份
●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数量(第一批):39.95万份
●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人数(第一批):17人
●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有效期(第一批):36个月
●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期(第一批):2期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有关事项的规定》、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本公告日已办理完成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2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2022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关于核实(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的议案。

(三)2022年5月31日至2022年6月9日,公司对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宣传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年6月10日,公司监事会做出《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监事会经核查认为:本列入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其作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四)2022年6月1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五)2022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2年7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有关事项的规定》,确定以2022年6月13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36名激励对象授予223.9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60.92元/份。公司已完成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七)2023年1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第一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批)的情况
(一)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日(第一批):2023年1月16日
(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60.92元/份
(三)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数量(第一批):39.95万份
(四)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人数:17人
(五)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股)	占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0%
捷泰科技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17人)	39.95	70.00%	0.28%
预留授予(第一批)合计	39.95	70.00%	0.28%
预留尚未授予部分	17.05	29.91%	0.12%
合计	57.00	100.00%	0.40%

注:1.上述任一名称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钧达股份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管。
(六)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为股票期权自授予日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期间段。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分两次行权,对应的等待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等待期内,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2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929,197,148.10	550,636,072.24	68.75%
营业利润	79,064,545.93	72,494,381.68	9.06%
利润总额	78,700,606.21	72,312,965.65	8.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151,744.69	68,829,391.15	12.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488,037.32	42,075,123.52	41.5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955	0.8386	-33.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0	14.83	减少6.4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276,266,329.87	1,280,714,866.30	34.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63,102,666.83	876,502,937.20	9.77
股本	137,890,668.00	98,493,334.00	4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6.98	8.90	-21.57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一年度数据。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以结果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

3. 以上数据及指标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 经营情况
公司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29,197,148.10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8.75%;营业利润79,064,545.9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06%;利润总额78,700,606.2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8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7,151,744.69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0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0,488,037.3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1.59%;基本每股收益为0.5955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3.28%。
2. 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276,266,329.87元,同比增长34.79%;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963,102,666.83元,同比增长9.8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6.98元,同比减少21.57%。
3. 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在双碳和国家替代政策趋势推动下,公司下游应用如新能源、电动汽车、工控等领域蓬勃发展,对国产IGBT、FRED功率半导体需求旺盛。公司依托芯片、模块技术不断迭代突破,技术创新,已积累形成丰富的产品线,规模化生产能力和专业高效的应用技术服务能力,支撑了公司业绩的快速增长。
2022年度公司加强重点客户的需求对接和应用技术服务,实现在光伏、电动汽车、变频器、UPS等标准产品和定制化产品的大批量导入,带动了公司产品销售额较上年有大幅度增长。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应说明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包括但不限以下事项:
1. 2022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68.75%、41.5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接受的订单饱满,整体产能提升,营业收入和利润同比均有所增长。
2. 2022年末,公司总资产较报告期初增长34.79%,主要系因公司新增投资所致。
3. 2022年末,公司基本每股收益较报告期初下降33.28%,主要系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致。

4. 2022年末,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主要系以公司全面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98,493,33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转增39,397,334股。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4. 2022年度,公司总资产较报告期初增长34.79%,主要系因公司新增投资所致。
5. 2022年末,公司基本每股收益较报告期初下降33.28%,主要系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致。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712 证券简称:思美传媒 公告编号:2023-017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 期限届满公告

公司副总经理虞军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副总经理虞军女士于2022年7月26日向公司递交了《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以下简称“减持计划”),拟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期间虞军女士未减持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712 证券简称:思美传媒 公告编号:2023-017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 预披露公告

公司副总经理虞军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271,70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23%)的副总经理虞军女士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17,9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本次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名称:虞军
2. 股东持有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虞军持有公司股份1,271,7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3%。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因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股份;
3. 减持方式: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交易;
4. 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5. 拟减持数量及比例:计划减持公司股份317,9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
(若在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处理);
6. 减持价格区间:视市场情况确定;
7. 公司副总经理虞军女士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拟减持事项与虞军女士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三、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 副总经理虞军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份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 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虞军女士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四、备查文件
1. 虞军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0019.200019 证券简称:深粮控股、深粮B 公告编号:2023-01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2月16日下午2:50在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路9号世贸广场A座13楼公司中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其中董事倪明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倪明先生主持,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和下属子公司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9.6亿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且年度总额范围内各银行授信额度可适当调整。该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

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三、《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四、《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五、《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经理层成员《岗位聘任协议》《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2022-2024年度)》(简称“一协议两书”)。
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一、议案二均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19.200019 证券简称:深粮控股、深粮B 公告编号:2023-03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2月16日下午3:30在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路9号世贸广场A座13楼公司中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其中监事钱文霞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慧敏女士主持,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三、《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四、《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五、《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六、《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七、《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八、《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九、《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十、《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十一、《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十二、《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十三、《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十四、《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十五、《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十六、《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十七、《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十八、《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十九、《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十、《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十一、《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十二、《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十三、《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十四、《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十五、《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十六、《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十七、《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十八、《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十九、《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三十、《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三十一、《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三十二、《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三十三、《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三十四、《关于公司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于2023年度通过资金池平台公开竞价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届时将根据实际用资需求,以公司及深粮集团名义分次分平台进行融资。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申请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